

中國文學系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記錄 (95-1-1)

時間：95 年 9 月 13 日 13 時 00 分 地點：碩士班研討室 (蒼萃 312)

一、主席報告

1. 歡迎浩洋老師、清惠老師和文志老師。
2. 歡迎博仁、影澄兩位助理。
3. 本系九十五學年度新生入學考試成績概況說明 (請參考附錄一)。
4. 本系空間使用說明。

二、提案討論

【提案一】九十六學年度學士班招生名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95 年 8 月 30 日第 950016 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九十五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請參照下表：

項目	九十五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								合計
	考試 分發 入學	甄選入學		其他管道					
		學校 推薦	個人 申請	四技二專		運動績優學生		單獨 招生	
			推薦甄選	登記分發	甄試	單獨招生			
人數	35	15	9	0	0	1	0	0	60

決議：九十六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如下表：

項目	九十六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								合計
	考試 分發 入學	甄選入學		其他管道					
		學校 推薦	個人 申請	四技二專		運動績優學生		單獨 招生	
			推薦甄選	登記分發	甄試	單獨招生			
人數	41	9	9	0	0	1			60

【提案二】九十六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簡章資料相關事宜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95 年 8 月 30 日第 950018 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參考附件一、二。

決議：學校推薦與個人申請篩選方式及成績比例統一。國文篩選倍率為「5」、社會篩選倍率為「10」、學測成績採計佔 30%、國學常識佔 25%、面試佔 35%、審查資料佔 10%。備註部分，將「響往」修正為「嚮往」。

【提案三】九十六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95 年 8 月 30 日第 950016 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九十五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請參照下表：

九十五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				合計
甄 試		入 學 考 試		
一般生	在職生	一般生	在職生	
3	0	7	0	10

決議：九十六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如下表：

九十六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				合計
甄 試		入 學 考 試		
一般生	在職生	一般生	在職生	
4	0	10	0	14

【提案四】九十六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資料相關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參考附件三、四。

決議：修改招生名額為14名（含甄試生4名）。

【提案五】九十七學年度是否進行碩士在職專班招生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學校規定，碩士班成立滿一年後，可提報校務發展委員會，經校務會議、董事會同意後，成立碩士在職專班，名額至少二十名。

二、本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將於十一月八日舉行。

三、是否要增設碩士在職班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目前決議是不進行招生，若有其它想法，於下學期系務會議再行討論。

【提案六】華梵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學則修訂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碩士班學則第六條規定：碩士生申請學位考試前需符合數項資格。（請參照附件五）

二、擬於碩士班學則第六條第四款「全程參加國內、外學術研討會四場以上。」中加入「（參與學術講座滿十小時，得視為參加一場研討會。）」之條文。

決議：不修改條文。小胡老師建議：可與學生對談，了解學生想法及需求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【一】素玟老師提案：因執行卓越計畫子計畫需要，擬將本系川堂一隅設立心靈咖啡館空間，於週一至週五下午一時至四時提供免費咖啡，讓學校老師與同學擁有一個談心與交流的氛圍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四、散會